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科教函〔2021〕905号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2021年省 卫生健康重大科研专项的通知

福州、厦门市卫健委，省疾控中心、省立医院、省妇幼保健院，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第一医院：

经研究，决定下达2021年省卫生健康重大科研专项6项（详见附件）。请各地各单位按照《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卫生健康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卫科教〔2019〕88号），切实加强项目实施和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为各项目的实施提供支持和保障，确保各项目按计划顺利实施。

附件：2021年省卫生健康重大科研专项资助计划目录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2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